

# 中共商南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商南农工办发〔2022〕21号

## 关于印发《商南县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党委、政府，城关街道办党工委、办事处，县委各工作机关、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直属（事业）机构，各人民团体，市级驻商各单位：

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现将《商南县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商南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1月17日



# 商南县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实施方案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做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为深入贯彻中省市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中发〔2020〕30号）、《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陕发〔2021〕5号）、《陕西省乡村振兴“十百千”创建工作方案》要求，稳步推进“十四五”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工作，充分发挥示范村在接续推进乡村振兴中的示范引领作用，根据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按照乡村振兴战略“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围绕“五大振兴”目标，统筹推进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突出产业先行，规划引领，以改善乡村生活条件、优化乡村生态环境、完善乡村治理制度、提升乡村文明水平、转变乡村发展方式为着力点，以乡村建设为基础，以整合涉农项目资金为推手，打造特

色产业、特色生态、特色文化、宜居乡村、活力乡村，展现产业兴、生态美、乡风好、治理优、百姓富的商南乡村振兴典型样板。

**（二）目标任务。**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在全县10个镇办各确定1个村建成县级乡村振兴示范村（见附件），其中2023年底前建成3个，2024年底前建成5个，2025年底前建成2个。鼓励基层积极探索我县乡村振兴的路径模式，充分发挥农民主体作用，培育各具特色的商南乡村振兴示范样板，带动全县119个建制村（社区）（不包含城市社区）全面振兴。

到2025年，示范村产业结构得到明显优化，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产业园区做大做强，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乡村实用人才门类齐全，企业兴乡、人才下乡、能人回乡机制形成，文化体育设施健全，乡村文化繁荣兴盛，乡风文明深入人心，基础设施完善，城镇风貌彰显，农村人居环境焕然一新，美丽宜居乡村特色鲜明，基层党组织坚强有力，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体系基本完善。示范村成为全县乡村振兴的示范样板，为推进全县乡村全面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 二、坚持原则

**一是坚持党建引领。**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最大限度调动群众参与乡村振兴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二是坚持以点带面。**鼓励先行先试，镇村同步推进，大力培育各具特色、不同类型样板，示范引领全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

略实施。

**三是坚持统筹协调。**统筹谋划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实现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

**四是坚持因地制宜。**科学把握乡村的差异性和发展走势，做好顶层设计，注重规划先行，突出重点、分类施策，典型引领、梯次推进。一镇（办）一特色、一村一方案、一年一计划，培育特色主导产业，注重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和历史建筑保护发展，形成更多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典型。

**五是以农民为主体。**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切实发挥农民在乡村振兴中的主体作用，教育和引导广大农民积极参与乡村发展、建设、管理，保障农民的决策权、参与权、监督权。

**六是坚持联村示范。**充分发挥示范村在产业基础、区位条件、资源禀赋、基础设施等方面的优势，辐射带动周边村联合发展，构建起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管理高效、抱团发展的示范建设共同体，形成大村带小村、强村带弱村，一村带一片、联村带一川的共同发展格局。

**七是坚持改革驱动。**以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为抓手，盘活资金、资源、资产等要素，促进要素高效流动，激发乡村发展活力，提升乡村发展能力。

**八是坚持人才支撑。**大力培育农业服务人才队伍，组建农业

科技服务团队，培养一批“土专家”、“田秀才”，引进一批“洋专家”、“新农人”，下派一批“科技员”、“特派员”，吸纳能人返乡，全方位、多渠道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

### 三、工作重点

#### （一）科学编制村庄规划

1. **立足全域发展规划。**立足城乡融合，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根据示范镇村的历史文化、发展现状、区位优势、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等谋划全域发展，科学定位镇村功能和发展方向，一体规划村庄布局、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配套、乡村建设等，形成示范村创建方案。（**责任部门：**县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配合部门：**各镇办）

2. **立足项目整合规划。**充分发挥部门行业优势，结合示范村资源禀赋、区位优势和发展潜力，科学谋划布局项目，积极争取引进项目，列出行业部门支持示范村创建项目清单，充分发挥项目的引领和支撑作用，确保特色产业、基础设施、乡村发展等项目向示范村倾斜聚集。（**牵头部门：**县乡村振兴局，**责任部门：**县行政审批局、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经贸局、县文旅局、县卫健局、县教科体局、县交通局、县民政局、县气象局）

#### （二）发展壮大特色产业

**3. 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围绕“茶菌果畜药游渔”产业体系，把产业发展作为打造示范镇村的“牛鼻子”，高质量推进富民产业发展。

**(1) 品质化提升茶产业。**按照“规模、品质、品牌”三提升，“旅游、康养、深加工”三延伸的思路，在高标准建园、精细化管理、规模化发展和品牌化经营以及延链强链上走在前，引领全县茶叶高质量发展。大力支持有条件的示范村发展茶叶种植、加工，促进茶旅融合发展。（**牵头部门：**县茶产业发展中心，**责任部门：**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乡村振兴局、县住建局）

**(2) 规模化发展畜牧业。**按照“规模养殖、果畜结合、绿色生态、龙头带动、循环发展”的思路，稳步扩大生猪、蛋鸡等畜牧养殖规模。以延链补链强链为抓手，支持丰联、鑫沃鑫等龙头企业，发展畜产品加工，推动畜牧区域平衡、协调发展，促进畜牧业转型升级。（**牵头部门：**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中心），**责任部门：**县财政局、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环境局、县乡村振兴局）

**(3) 区域化提档设施农业。**按照“扩面积、调结构、提质量”的思路，以农业园区建设为载体，根据不同区域打造蔬菜、瓜果、菌类等种植基地，区域化推进设施农业发展。以设施农业为主导的示范村设施农业面积达到500亩。（**牵头部门：**县农业

农村局，**责任部门**：县财政局、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乡村振兴局）

**（4）品牌化提效种植业。**按照“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的要求，不断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引进新优品种，不断增加蔬菜等特色种植效益。到2025年，有条件的示范村特色种植面积达到1000亩以上。（**牵头部门**：县农业农村局，**责任部门**：县财政局、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乡村振兴局）

**（5）本土化推进林下经济。**大力发展林下经济，鼓励经营主体承包荒山和荒坡发展特色林果，对现有经济林做好管护抚育，培养一批经销经纪人，扶持引进一批加工企业，提升产业化水平，延伸产业链条，通过特色林果业的发展逐步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双丰收。有条件的县级示范村林产品加工新型经营主体达到1家以上，发展林下种养殖户3户以上。（**牵头部门**：县林业局，**责任部门**：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6）特色化探索水产养殖。**以“生态健康养殖、尾水治理推广、养殖用药减量、种业质量提升”四大行动为抓手，以秦岭冷泉鱼养殖为主导，全力推进特色养殖、智能养殖和水产品冷藏保鲜等设施建设，全力推进水产养殖发展，同时全力打造集捕捞、垂钓、餐饮和休闲观光旅游于一体的休闲渔业示范基地。（**牵头部门**：县农业农村局，**责任部门**：县财政局、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局）

**(7) 多元化推动农（文）旅融合。**按照“以农促旅、以旅兴农、以文铸魂”的思路，完善配套设施，着力发掘农业的多种功能和乡村的多重价值，积极探索农（文）旅融合发展新途径。有条件的示范村要建成1个以上农（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力争示范村达到果园成片、养殖成区、特色成名、农（文）旅融合的循环产业格局，为全县产业发展提供样板和经验。（**牵头部门：**县文旅局，**责任部门：**县财政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4. 加快构建农业生产体系。**用现代物质装备武装农业，用现代科学技术改造提升农业，不断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升农业生产手段、优化农业生态环境。

**(1) 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要紧紧围绕产业发展，加快引进适合生产条件、农民需要的先进农机，既要发展适应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的大中型农机，也要发展适应小农生产、山区和润地作业的小型农机以及适应特色作物生产、特产养殖需要的高效专用农机，还要培育壮大农机大户、农机专业户以及农机合作社、农机作业公司等新型农机服务组织，鼓励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从事农机作业服务，示范镇村至少组建1个农机专业合作社。到2025年，示范村农机装备品类基本齐全，农机作业条件显著改善，覆盖农业产前产中产后的农机社会化服务体系基本建立，农机使用效率显著提升，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75%，设施农业、畜牧养殖、水产养殖和农产品初加工

机械化率总体得到提升。（**牵头部门：**县农业农村局，**责任部门：**县经贸局、县水利局、县教科体局）

**（2）加强农业科技人才引进。**坚持人事结合、引育并举、分类分层、综合施策的办法，依托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农业新型经营主体，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探索推行“县聘镇用下沉到村”机制，加快农业科技人才引进，积极推动人才下沉、科技下乡、服务“三农”。（**牵头部门：**县农业农村局，**责任部门：**县教科体局、县文旅局、县人社局）

**（3）强化农村商业体系建设。**以示范镇、示范村为辐射，加快农村物流快递网点布局，推进“快递进村”工程，支持建设一批“多站合一”的镇办客货邮综合服务站、“一站多能”的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加快推进农村寄递物流共同配送模式。支持流通企业以县城和示范镇为重点下沉供应链。建设“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试点，鼓励开展特色农产品展销促销活动。到2025年，示范村全部建成为全县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示范村。（**牵头部门：**县经贸局，**责任部门：**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局、县交通局、县农业农村局、县邮政局、县供销合作社）

**5. 加快构建农业经营体系。（1）壮大村集体经济。**深化农村产权改革，实施集体经济提质增效行动，通过强化村集体经济运行管理、村“两委”班子能力提升、严格考核激励等措施，以“集体经济+经营主体+基地+农户”为模式，采取直营、承包、租赁、外租、参股等形式，确保村集体经济实现总量增长、质量提高、

实力增强。到 2025 年，示范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科学、充满活力、示范带动作用充分发挥，示范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20 万元以上。（**牵头部门：**县农业农村局，**责任部门：**县委组织部、县发改局、县乡村振兴局）

**（2）培育新型经营主体。**深入实施经营主体提量行动，大力培育发展以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为骨干，其他组织形式为补充，以“新型经营主体+基地+农户”为模式，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小农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构建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相结合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到 2025 年，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蓬勃发展，示范村联农带农示范性强的各类新型经营主体达到 3 家以上。

（**牵头部门：**县农业农村局，**责任部门：**县委组织部、县市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林业局）

**（3）培育高素质农民。**深入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重点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能力提升、种养加工能手技能培训、返乡下乡创业者培植和乡村振兴带头人培养等四个行动，培养适应产业发展和乡村建设的高素质农民队伍。示范村高素质农民队伍达到 20 人以上。（**牵头部门：**县农业农村局，**责任部门：**县文旅局、县人社局、县教科体局）

### **（三）稳步推进乡村建设**

**6. 接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一是提升改厕质量。立足农民实际需求，加大户厕问题整改力度，科学选择改厕适宜技术模式，宜水则水、宜旱则旱，引导新改户用厕所基本入院入室，合理规划布局公共厕所，稳步提高卫生厕所普及率。到 2025 年，示范镇村农村卫生厕所全面普及，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基本实现。二是**因村因户治理污水**。以示范镇村为切入，分区分类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优先治理人口集中村庄，合理采取纳入城镇污水管网统一处理、联村联户集中处理、单户分散处理等不同方式，确保农村污水治理迈上新的台阶。到 2025 年，示范村农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率达到 60%以上。三是**统筹推进农村垃圾处理**。深入开展垃圾设施补短板行动，按照村有垃圾站、镇有垃圾中转站的标准，通过户收集、村转运、镇处理的机制，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加强村庄有机废弃物综合处置利用设施建设，探索就地就近就农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路径。到 2025 年，示范村 95%以上的自然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四是**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立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标准体系和长效管护机制，深入开展秦岭山水乡村建设行动，完善村庄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和开展硬化绿化美化行动，全面提升村容村貌，加强环境日常管护。到 2025 年，示范镇村环境面貌全面提升，全面落实“门前四包”保洁制度，构建干净、整洁、有序的乡村空间。（**牵头部门：**县农业农村局，**责任部门：**县乡村振兴

局、县环境局、县财政局、县经贸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县交通局、县卫健局)

**7. 不断完善基础设施配套。**重点加强农村道路、高标准农田、供水、用电、网络、快递、住房安全、冷链仓储等重点领域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有序实施 30 户以上常住户自然村(组)通硬化路建设，加强资源路、产业路、旅游路和村内主干道、巷道建设，积极推进桥涵配套、危桥改造和安全生产防护工程建设。持续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机制改革，全面推行“路长制”，推进“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提质扩面。统筹推进城乡供水深度融合发展，深入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推进农村清洁能源建设。切实提升农村供水安全保障水平，推进农村基础设施更多向组覆盖向户延伸。制定现代宜居农房建设实施方案，逐步推进现代宜居农房改造。（**牵头部门：**县委农办，**责任部门：**县农业农村局、县经贸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发改局）

**8. 加快推进数字乡村建设。**开展数字乡村试点，持续推进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创建智慧农业应用示范基地，推动数字化技术与农业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开展农民数字素养与技能培训。实施“数商兴农”行动，加快“互联网+政务服务”向农村延伸，实现数字化政务资源覆盖乡村。（**牵头部门：**县委网信办，**责任部门：**县经贸局、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县邮政局）

#### **（四）突出实效推进乡村治理**

**9.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大力开展示范镇村干部专项培训，常态化开展党员教育，发挥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在示范创建中的作用。全面落实村级重大事项决策“四议两公开”制度，强化对村干部特别是“一肩挑”人员的政治监督，实现党务、村务、财务阳光公开。将示范村纳入巡察工作规划全覆盖范围，加大在青年农民特别是致富能手、农村外出务工经商人员中发展党员力度，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

**（牵头部门：县委组织部，责任部门：县纪委监委、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民政局）**

**10. 推进乡村文化繁荣兴盛。**大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完善乡村公共文化设施，推动农耕文化创新性发展，让优秀乡土文化与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在广大乡村融合会通，切实增强乡村群众的文化素养，不断提升乡村精神文化面貌、提振人气、增添活力，激发乡风文明新气象。组织开展移风易俗专项行动，有效发挥村规民约、家庭家教家风和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等作用，探索解决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封建迷信等突出问题。深入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围绕勤劳致富、崇德向善、诚实守信、遵纪守法开展各类评选活动，加强农村家庭文明建设，让文明蔚然成风。**（牵头部门：县文旅局，责任部门：县委宣传部、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民政局）**

**11. 依法推进治理模式创新。**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深入推进平安法治乡村建设，增强农村法治宣传、培训、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教育引导群众依法参与乡村建设和表达诉求，不断增强群众的法制意识和依法办事的能力，依法严厉打击乡村违法犯罪现象，切实维护农村社会平安稳定。发挥新乡贤群体的道德示范、先进带动作用，在推广“积分制”、“清单制”等治理方式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推广“道德银行”“人盯人+网格化”等商南近年来形成的乡村治理路径，在不断探索创新中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牵头部门：**县委政法委，**责任部门：**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民政局、县司法局）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资金投入。**加大对示范镇村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支持力度，优先支持示范镇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十四五”期间，县上每年列支专项资金300万元，用于示范镇村乡村建设、产业发展、奖励扶助、新型经营主体培育等。各镇办要严把项目质量关，严格工程质量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确保项目安全。（县财政局牵头，县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加强金融支持。**充分利用金融部门对乡村振兴的支持政策，以及国家政策性银行在乡村振兴中的职责定位，主动加强同金融机构的联系，探索推行“政银担”合作模式，撬动更多资

金支持“三农”发展。金融机构要打通便捷通道，把更多的金融资源配置到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的重要领域和薄弱环节。（县财政局，县人行，各金融单位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加强土地倾斜。**上级下达的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优先保障示范村需要。调整优化示范村村庄用地布局，有效利用零星分散的存量建设用地用于支持新产业新业态和返乡进村创业。（县自然资源局负责）

**（四）加强各方力量。**加强示范村定点帮扶，落实定点帮扶工作责任，所有县级领导每人联系帮扶1个示范村，每个示范村有不少于1个县直单位对口帮扶，加大资金、项目、技术、人才等方面的帮扶。大力动员和引导社会力量、乡贤成功人士积极参与示范村乡村建设、乡村治理，为家乡建设贡献力量。（县委组织部牵头，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工商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牵头推进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委农办，负责处理日常事务。各镇办和有关单位要成立示范创建工作专班，建立定期工作调度和研究等会议制度，明确责任，抓好示范建设工作。县上方案印发后，各示范村要及时制定示范创建方案和年度计划，做到定性定量。（县委农办、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加强统筹谋划。**加强整体谋划、区域布局，按照“串点、连线、成面”的要求，统筹安排试点示范，同步抓好试点村以外建制村的乡村振兴工作，以点带面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县委农办（县乡村振兴办）、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要加快制定完善全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做到一镇（办）一规划、一村一方案，明确总体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并按年度分别确定2023年至2025年的目标任务、具体实施项目，于2023年4月底前完成。试点村方案由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督促指导所在镇（办）制定，对确有必要修编村庄规划的试点村要抓紧开展规划修编，于2022年12月底前全面完成试点村规划编制和2023年示范村建设方案。全县其它建制村的计划或方案于2023年5月底前完成。

**（三）镇村部门联动。**要切实发挥镇村的主体作用，推动镇村干部主动担当作为，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实化政策措施。行业部门要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加强对示范创建的业务指导，形成县镇村三级联动抓落实的强大合力。（县委农办、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突出监测帮扶。**常态化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通过农户自主申报、基层干部排查、部门筛查预警等方式，严格落实公告公示和民主评议等要求，及早锁定各类风险对象，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及时开展针对性帮扶，坚决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的底线。（县乡村振兴局牵头，县民政局、住建

局、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 激发内生动力。**坚持群众主体地位，激发村级组织和群众建设美好家园的内生动力。坚持扶智扶志结合，提升群众自我发展能力，激发乡贤及成功人士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大业。充分发挥各种宣传媒体作用，及时总结宣传推广示范镇村乡村振兴好经验好做法，发挥榜样力量和示范引领作用。(县委宣传部牵头，县融媒体中心、县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 严格监督考核。**开展示范镇村乡村振兴实绩考核，把示范镇村乡村振兴纳入对镇办党政领导班子、各部门单位实绩考核的范围。对推进示范镇村乡村振兴工作中表现突出、成效明显、具有特殊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评选表彰，对实绩考核结果差的镇办、部门单位进行约谈。(县委农办牵头，县委组织部、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附件：乡村振兴示范村名单及包抓领导部门分配表

附件

## 乡村振兴示范村名单及包抓领导部门分配表

镇名	示范村	包抓县级领导	包抓镇领导	包抓县级部门
城关街道办	捉马沟村	聂仕成	刘毅	县乡村振兴局
富水镇	油坊岭村	钱锋	吴恒	县农业农村局
试马镇	红庙村	李军	吴海兰	县科教体局
清油河镇	后湾村	张杰	赵华锋	县水利局
过风楼镇	柳树湾村	韩寿山	谢超	县财政局
金丝峡镇	太子坪村	王建刚	杨波	县发改局
湘河镇	莲花台村	栾义峰	李海永	县住建局
赵川镇	店坊河村	陈开锋	陈小平	县交通局
十里坪镇	红岩村	相林	张学林	县自然资源局
青山镇	青山社区	阮班魁	殷书宁	县林业局